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7088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15日以电话、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7年9月2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喜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9人，实际出席会议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用电投资”）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董事会授权公司及智光用电投资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1日